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營造業及建築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北市機械遊樂設施設置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營建科

*聯絡人：楊豐仁

*聯絡電話：(02)27208889 轉 8409

*傳真：(02)27227934

*電子信箱：ak2038@gov.taipei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✓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(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臺北市設置有機械遊樂設施遊樂區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年底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軌道式機械遊樂設施：指雲霄飛車、單軌電車、水上飛船及其他循軌道運動之設施。

(二)迴轉式機械遊樂設施：指旋轉馬車、咖啡杯、飛行塔、離心輪及其他以單一或多圓心迴轉運動之設施。

(三)吊纜式機械遊樂設施：指纜車、觀覽車及其他以鋼索(鍊)懸吊運動之設施。

(四)其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有管理必要之機械遊樂設施。

*統計單位：座。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行項目按據機械遊樂設施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第2條所列各式機械遊樂設施分類。

(二)橫列項目按「行政區別」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每年。

*時效：2個月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3月5日前(遇例假日提前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之「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

表」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營建科依相關公務登記資料整理編製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與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統計資料庫系統資料核對，以確保資料正確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